

臺北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聯合招生術科測驗試題卷

測驗科目：鉛筆素描

測驗日期：112 年 4 月 30 日

測驗時間：08:10 - 10:10

說明：

一、請核對答案卷上准考證號碼是否正確，如有錯誤應立即向在場監試人員報告。

二、本試題卷上勿作答，請在答案卷上作畫。

三、繳卷時本試題卷、答案卷一併繳回，並不得自行撕毀或剪除答案卷上之准考證號碼。

【題目】：請將下列參考圖片四張靜物圖片中之物件組合成一張素描作品。

【說明】：

1. 考生可依構圖需要自行改變物品大小、方向與數量。
2. 四樣物品必須全部入畫，但不得自行加入其他物品。
3. 注意構圖美感原則，賓主關係桌面以素色為原則，背景自由發揮。

